

盐池县残疾人联合会

盐池县残疾人联合会 2022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

县财政局：

根据《盐池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通知》（盐财发〔2023〕27 号）要求，对照绩效自评内容和方法，我单位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。现报告如下：

一、绩效目标批复下达情况

（一）2022 年初批复下达：无

（二）2022 年度中由县级资金安排下达残疾人阳光助残小康计划扶贫项目 18 万元。

绩效目标情况。

（1）数量指标：实施阳光助残小康计划项目扶持残疾人 90 户。

（2）质量指标：阳光助残小康计划精准完成扶持率 100%。

（3）时效指标：项目工作任务完成时间。

（4）成本指标：所有成本指标均按照指标值补贴及发放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1、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。

2022 年共收到县级财政残疾人阳光助残小康计划扶贫项目 18 万元。

2、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。

截止 2022 年 12 月底县财政项目资金共支出 18 万元，占收入资金的 100%。

3、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。

认真落实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相关文件，加强资金分配和使用管理，强化绩效跟踪，自觉接受纪检、审计部门的监督，切实提升资金使用效益。

（二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1、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(1)数量指标。2022 年，完成阳光助残小康计划项目扶持残疾人 90 户。

(2)质量指标。残疾人获得补贴到位率，依据项目管理办法补贴发放到位。

(3)时效指标。所有指标均在 2022 年 12 月完成。

(4)成本指标。所有成本指标均按照指标值发放。

2、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(1) 经济效益。残疾人收入有所提高。

(2) 社会效益。残疾人生活质量显著提升。

(3) 生态效益。减轻残疾人家庭及社会压力。

(4) 可持续影响。持续提高了残疾人的生活水平，改善了残疾人生活状况，该指标完成率 100%。

3、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残疾人对此项工作满意度 $\geq 90\%$ 。

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下一步改进措施：通过绩效评价工作，总结经验，加强残疾人需求统计，提升基础数据管理水平，科学合理设立绩效目标；同时，加强督促指导，确保完成年度绩效目标。

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将按规定公开绩效自评结果，并把绩效自评结果作为分配资金、完善政策的重要依据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。

盐池县残疾人联合会

2023 年 3 月 24 日